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sini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2)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其中載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有關已通過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2,094,458,901 99.998847%	24,156 0.001153%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有關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3,322,720,177股普通股，即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僅供識別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出任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建國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建國先生（主席）、張智先生（行政總裁）及余昕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羅正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國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鄭善強先生。